

#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佳华”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奥佳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6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期限 6 年。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1,6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 3,000,000.00 元（含税）后，考虑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26,415.0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6,226,415.09 元。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2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871,911,949.46 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的余额 99,9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4,916,177.18 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余额	1,188,400,000.00 <sup>注1</sup>
2	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71,911,949.46
3	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	99,900,000.00 <sup>注2</sup>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6,490,841.70 <sup>注3</sup>
5	利息收入	74,818,968.34
6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916,177.18

注 1：发行费用 300 万元由自有资金支付，且未进行置换。

注 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 20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

注 3：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工业 4.0 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28,649.08 万元（含董事会审议通过至完成补流期间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共计 231.1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专用账户已注销。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

1、2020 年 3 月 9 日公司在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嘉禾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1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嘉禾支行 <sup>注1</sup>	8004100000006041	0.00
2	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 <sup>注2</sup>	129960100100402749	0.00
3	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40386001040049589	4,916,177.18
合计				<b>4,916,177.18</b>

注 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8,15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结构性存款及 1,84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定期存款。

注 2：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六、会计师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奥佳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奥佳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奥佳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并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此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王文雯

\_\_\_\_\_

陈立国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6,226,415.09（扣除发行费用后）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2,256.8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1,911,949.4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工业 4.0 项目	否	741,391,509.43	741,391,509.43	0.00	487,745,545.03	65.79%	2020 年 12 月	10,706,330.07	否	否
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产业园区	否	444,834,905.66	444,834,905.66	712,256.80	384,166,404.43	86.36%	2026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86,226,415.09	1,186,226,415.09	712,256.80	871,911,949.46	-		10,706,330.0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全球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全球保健按摩产品消费需求放缓，导致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工业 4.0 项目收益未达预期、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产业园区建设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漳州奥佳华智能健康产业园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以前年度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311,064,212.25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将“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工业 4.0 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厦门奥佳华智能健康设备工业 4.0 项目”已建设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为 28,649.08 万元（含审议通过至完成补流期间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共计 231.17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专用账户已注销。节余原因主要系公司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节约了资金支出，以及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获得的收益与专户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